

## 附件 2

### 院士候选人材料要求

为进一步为科技工作者和推选单位减负，候选人和推选单位仅需在线填写“中国科协智慧评审系统”（<https://kecaihui.cast.org.cn>，以下简称智慧系统），并提交必要的签字盖章纸质材料。

#### （一）候选人

候选人注册智慧系统，在线填写有关内容和上传附件材料，（具体以系统提示为准），凭“推荐码”提交至推选单位中国工业设计协会（以下简称推选单位），请于**2023年6月30日前**完成在线填报。“推荐码”是建立推荐（提名）关系的重要标识，由推选单位发放给候选人。具体操作流程见智慧系统通知公告栏《中国科协2023年院士候选人推选工作指南》。

#### 1. 中国科学院院士候选人材料

（1）候选人向推选单位提交的 PDF 格式电子材料包括：

附件 1.《被推荐人基本情况表》，通过智慧系统在线填写，其他材料通过智慧系统上传，合计小于 100 兆；

附件 2. 被推荐人当前有效的中国国籍证明（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的被推荐人还须提供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入境事务处或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身份证明局的国籍证明并填写《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被推荐人国籍情况说明》；台湾

省的被推荐人须提供支持“一个中国”原则的申明)；

附件 3. 《被推荐人基本情况表》中列出的 10 篇(册)以内的代表性论文、著作、研究技术报告、重要学术会议邀请报告的全文(原则上应有一篇或以上在《中国科学》、《科学通报》或其他中国优秀期刊上发表)；

附件 4. 主要论著目录；

附件 5. 重要引用和评价情况相关内容的复印件(注明出处, 应为公开出版的学术刊物和著作的引用和评价)；

附件 6. 获奖(5 项以内)证书复印件、发明专利(10 项以内)证书复印件及其专利实施情况证明材料；

《关于附件材料的保密审查证明》(由候选人所在单位出具, 须签字盖章, 具体以系统模板为准)；

《候选人所在单位审核意见》(由候选人所在单位出具, 对候选人学术成果真实性、科研诚信、作风学风等情况进行把关, 须单位负责人签字, 加盖单位公章)。

(2) 候选人向推选单位提交的纸质材料, 包括: 签字盖章的《关于附件材料的保密审查证明》1 份、《候选人所在单位审核意见》1 份。

## 2. 中国工程院院士候选人材料

(1) 候选人向推选单位提交的电子材料包括:

《中国工程院院士候选人提名书(中国科协提名用)》(以下简称《提名书》), 通过智慧系统在线填写。附件材料通过智慧系统上传, 包括:

科技奖项获奖证书复印件(不超过 4 项)；

发明专利证书复印件及其实施情况证明材料（不超过 6 项）；

论文和著作原件或复印件等材料（不超过 6 篇、册）；

重大工程、重大科研任务和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的成果原件或复印件（不超过 6 篇、册）。

（2）候选人向推选单位提交签字（盖章）的纸质材料包括：《提名书》个人声明、所在单位意见签字盖章页一式 4 份；候选人签字的《中国工程院关于严肃院士增选纪律的“八不准”》1 份（原文链接 <https://www.cae.cn/cae/html/main/col244/2023-05/31/20230531081050835918721-1.html>），候选人签字的《中国工程院院士增选中防止说情打招呼办法》1 份（原文链接 <https://www.cae.cn/cae/html/main/col244/2023-05/31/20230531081002441354823-1.html>）；候选人自我介绍配音 PPT（WMV 格式，严格限制不超过 15 分钟）、不含配音 PPT 的电子版光盘 1 张及 PPT 打印稿一式 2 份，并附候选人单位保密部门审核盖章的 PPT 不涉密证明。

（3）如果候选人为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的中国籍专家，须提供香港特别行政区入境事务处或澳门特别行政区身份证明局的国籍证明。如果候选人为台湾省的专家，须在《提名书》的“在工程科技方面的主要成就和贡献”中表述支持“一个中国”原则的声明。

## （二）报送材料要求

1. 所有推选工作材料和候选人材料应由推选单位报送，

谢绝候选人本人报送材料。

2. 报送的纸质材料必须与相应电子文件完全一致，以智慧系统生成的为准。

3. 纸质材料请报送至中国工业设计协会推选院士候选人工作小组（仅限邮寄方式报送），请严格按照邮寄地址信息填写，时间以当地邮戳为准，于**7月7日前**寄出。